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
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组织和管理乡级行政事务，落实国家政策，制定发展规划，主要职能为：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命令和本级党委的决定。

2、编制和执行本乡社会经济发展规划、计划和财政预算，组织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3、对乡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和上级行政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

4、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健康、生态环境保护、体育、广播电视、旅游、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社会救助、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等各项社会事业的行政工作。

5、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群众教育，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司法行政工作。

6、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工作，抓好基层政权建设。

7、协助派驻乡政府单位的相应事务，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乌大南沟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扶贫开发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农业（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党校）、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政务便民服务中心）、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中心（财政所）、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乌大南沟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编制数51，实有人数 63 人，其中：在职 48 人，减少 5 人； 退休 15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 人民政府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8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96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6.1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90.8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8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530.39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85.57	支 出 总 计	1485.5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96	540.56	540.56							189.4		
201	01		人大事务	37.4	37.4	37.4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4	37.4	37.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9.56	500.16	500.16							189.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89.56	500.16	500.16							189.4		
201	32		组织事务	3	3	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5.3		5.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	4.3		4.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	4.3		4.3								
207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	1		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143.66	143.6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6	141.36	141.36									
208	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4	94.24	94.24									
208	05	06	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2	47.12	47.12									
208	08		抚恤	2.30	2.30	2.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30	2.30	2.3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39	530.39	530.39									
213	01		农业农村	350.93	350.93	350.9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50.93	350.93	350.93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46	179.46	179.46									
213	07	05	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9.46	179.46	17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6	71.26	71.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6	71.26	71.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26	71.26	71.2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5	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5	5	5									
224	01	06	安全监管	5	5	5									
			合 计	1485.57	1296.17	1290.87	5.3						189.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96	689.56	40.4
201	01		人大事务	37.4		37.4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9.56	689.5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89.56	689.56	
201	32		组织事务	3		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5.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		4.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		4.3
207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		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143.6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6	141.36	
208	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4	94.24	
208	05	06	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2	47.12	
208	08		抚恤	2.30	2.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30	2.3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39	440.39	90
213	01		农业农村	350.93	350.9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50.93	350.93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46	89.46	90
213	07	05	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9.46	89.46	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6	71.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6	71.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26	71.2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5		5
224	01	06	安全监管	5		5
			合 计	1485.57	1344.87	140.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29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6	540.56		
一般公共预算	1296.1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5.3	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143.6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30.39	530.3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6	71.2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96.17	支 出 总 计	1296.17	1296.1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6	40.4
201	01		人大事务	37.4	37.4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1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00.16	
201	32		组织事务	3	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5.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	4.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	4.3
207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	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6	
208	05	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4	
208	05	06	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2	
208	08		抚恤	2.3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30	
213			农林水支出	530.39	90
213	01		农业农村	350.9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50.93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46	90
213	07	05	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79.46	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2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5	5
224	01	06	安全监管	5	5
			合 计	1296.17	140.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2.26	1062.26	
301	01	基本工资	206.35	206.35	
301	02	津贴补贴	254.49	254.49	
301	03	奖金	168.91	168.9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24	94.2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7.12	47.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0	47.5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4	13.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	2.8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1.26	71.2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33	156.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		59.46
302	01	办公费	9.75		9.75
302	05	水费	1		1
302	06	电费	12		12
302	07	邮电费	3		3
302	15	会议费	2		2
302	16	培训费	1.5		1.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		0.3
302	26	劳务费	7.2		7.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		1
302	28	工会经费	10.01		10.0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		4.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5	33.75	
303	02	退休费	2.17	2.17	
303	05	生活补助	31.55	31.55	
303	09	奖励金	0.03	0.03	
		合 计	1155.47	1096.01	59.4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		13				27.4				
201	01		人大事务		37.4		10				27.4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24 年乡镇人大微实项目	27.4						27.4				
201	01	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24 年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补助经费	10		10								
201	32		组织事务		3		3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24 年乡镇党建经费——木财预字（2024）001 号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5.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3		4.3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4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0.7		0.7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4 年中央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6		3.6								
207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		1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1		1								

				补助资金											
213			农林水支出		90		9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0		90								
213	07	05	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4 年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33		33								
213	07	05	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4 年乡镇村（社区）运转经费	57		5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5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5		5								
224	01	06	安全监管	2024 年乡镇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木财预字（2024）001 号	5		5								
				合 计	140.7		113.3				27.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1.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1.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3	7.3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	0.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7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7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经 费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85.5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1485.5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90.87 万元，占 86.89%，比上年预算增加 88.6 万元，增长 6.8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基数调整；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3 万元，占 0.36%，比上年预算减少 83.7 万元，下降 94.04 %，主要原因是民政资金由主管单位纳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89.4 万元，占 12.75%，比上年预算增加 189.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单位资金未纳入预算。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1485.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44.87 万元，占 90.53%，比上年预算增加 295.44 万元，增长 28.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140.7 万元，占 9.47%，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14 万元，下降 41.82%，主要原因是：民政资金由主管单位纳入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96.1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96.1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发放党委、政府、人大在岗人员工资薪金补贴，公务员在职干部基本医疗保险，退休

人员冬碳费、交通费、独生子女费，编外人员工资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 万元，主要用于乌孜别克族乡文化站免费开放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岗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支出，发放死亡人员抚恤金等；农林水支出 530.3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单位在职事业编制人员工资薪金补贴，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村级公用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干部工资等；住房保障支出 71.2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在职干部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监管相关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96.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04 万元，增长 10.1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14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1.14 万元，下降 41.82%。主要原因是：民政资金由主管单位纳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540.56 万元，占 41.7%。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3 万元，占 0.41%。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3.66 万元，占 11.08%。
4. 农林水支出（类）530.39 万元，占 40.92%。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1.26 万元，占 5.5%。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5 万元，占 0.3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7.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4 万元，增长 43.85%，主要原因是：今年人大“微实事”项目及人大代表联络站补助经费资金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0.1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2.92 万元，增长 9.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缴费基数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党建经费纳入预算。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与旅游（款）其他文化与旅游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7.5%，主要原因是：中央补助地方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和自治区补助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增加。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增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4.2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55 万元，增长 12.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7.1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28 万元，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57 万元，增长 32.95%，主要原因是：增加享受抚恤金人员。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5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4.97 万元，增长 11.07%，主要原因是：事业编制人员工资增加，社保、住房缴费基数调整。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9.4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村级经费，服务群众专线经费及村干部工资预算跟上年度持平。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91 万元，增长 12.4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住房缴费基数调整。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预算。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55.4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096.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59.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人大微实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县党发【2020】43 号《中共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区州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2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1、计划支东沟村 7 片区 A、B 区最后一公里修建项目 20 万元，2、计划支付建设 20 立方米洗羊药浴池 1 个，120 平方羊圈子 1 个，地埋管道配套设施项目 7.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县党发【2020】43 号《中共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区州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木垒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积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保障我乡人大代表各项调研和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10 万元用于举办人大活动，购置办公用品，给困难代表送温暖等。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党建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木垒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为党建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申请 3 万元用于党员培训、党员评比表彰及慰问困难党员等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教【2023】64 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教【2023】8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各类活动服装租赁费用 3.3 万元，购置活动用品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教【2023】79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使用 1 万元保障乌孜别克族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文明实践活动日常运转所需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务公开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级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拨付村级公用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33 万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3 个村合计 33 万，其中阿克喀巴克村 11 万，南沟村 11 万，东沟村 11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村（社区）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务公开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级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拨付村级公用经费和服务群众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57 万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村级公用经费 3 个村合计 57 万，其中阿克喀巴克村 19 万，南沟村 19 万，东沟村 19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 项目名称：2024 年乡镇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制定本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木垒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为贯彻落实区州县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部署要求，加强我乡安全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治理我乡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使用 5 万元用于安全隐患整改，应急救援物资储备，购买消防器材，组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及安全隐患排查等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7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汽车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减少 0.7 万元，下降 233%，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预算。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

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9.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15 万元，增长 18.19 %。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纳入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19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7.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8 万元。

2024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0.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0.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102.34 平方米，价值 868.67 万元。

2. 车辆 13 辆，价值 184.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1 辆，价值 184.4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13.4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87.77 万元。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单位

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485.5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9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0.7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部门联系人		迪拉热木		联系电话：	18999553395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努力提高单位干部职工业务综合素质；改善单位办公条件，使干部更好的开展日常工作；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使干部更好的为村民办好事、事实； 目标 2：完成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做好各项政策宣传工作； 目标 3：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红线，紧盯重点领域的排查整治，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并做好宣传工作； 目标 4：全力推进传统畜牧业快速向现代畜牧业转型； 目标 5：宣讲国家各项惠民政策，提高农牧民参保率。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5.3	
			本级安排	1290.8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89.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组织政策宣传次数	≥20 次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组织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30 次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年内发展党员人数	≥7 人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率	≥95%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召开全乡第十届人代会会议次数	=2 次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组织劳动力技能培训人数	≥60 人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标	全乡牛良种繁育覆盖率	≥90%	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人大微实事项目			项目负责人		肉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7.4	其中：财政拨款	27.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4】1 号文件要求，木垒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20 万元，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东沟村 7 片区 A 区、B 区最后一公里修建项目 200 万;2、计划支付解决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阿克喀巴克村药浴池建设项目. 建设 20 立方米洗羊药浴池 1 个，120 平方羊圈子 1 个, 地理管道配套设施，共 7.4 万元。。项目的实施可解决乡村环境整治并为村民营造舒适环境，方便居民生产生活，切实为村民办实事办好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益行政村	≥1个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最后一公里户数	≥41 户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最后一米面积	≥1500 平米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药浴池设施	≥1座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浴池建设（维修）项目预算控制率	≤7.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成本指标	施工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环境污染事件发生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民人数	≥1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肉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4】1 号文件要求，木垒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积极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保障我乡人大代表各项调研和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10 万元用于举办人大活动，购置办公用品，给困难代表送温暖等，提高人大代表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大代表联络站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慰问困难代表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困难代表标准	≤500 元 /人	预算支出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大代表服务效率	大力提升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群众政策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党建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4】1 号文件要求，为党建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申请 3 万元用于党员培训、党员评比表彰及慰问困难党员等支出，使加强党组织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促进机关党的建设，提高机关党员干部及牧民党员的综合能力，推动机关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	≥5 次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机关支部党建学习次数	≥6 次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举办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群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自治区, 中央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	其中：财政拨款	4.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教【2023】64, 81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中央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通过文化进万家联谊活动、文艺文体活动，培训讲座等；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对群众进行党的方针、政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共产主义理想和革命传统的教育。使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乌孜别克族乡免费开放文化站正常运转所需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1 个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举办活动场次	≥3 次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活动参与人数	≥500 人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群众活动参与率	≥85%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补助资金使用率	≥95%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牧民人数	≥3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文化站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 额：	1	其中：财政拨款	1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办教【2023】79 号文件要求，计划使用开展文明实践系列活动，通过六大习惯养成 专项文明行动、公益日活动等，对群众进行党的方针、政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提高各族 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乌孜别克族 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文明实践活动日常运转所需经费。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 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 践所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举办活动场次	≥3 次	计划标准	3 次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活动参与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200 人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质量指标	活动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群众活动参与 率	≥10%	计划标准	10%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补助资金使用 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 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项目预算控制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受益农牧民人 数	≥3000 人	计划标准	3000 人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新时代文明实 践所正常运行 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群众 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村（社区）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	其中：财政拨款	3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4】1 号文件要求，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计划使用村级服务群众经费资金保障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 3 个村，服务各村群众改善村集体工作、生活条件，巩固基层党组织政权，以保证基层单位更好的为人民群众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村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15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村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村工作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标准	≤11 万元/个村	预算支出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居民人数	≥3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村委会服务效率	大力提升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乡镇村（社区）运转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7	其中：财政拨款	5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木财预字【2024】1 号文件要求，乌孜别克族乡计划使用村级运转经费资金保障乌孜别克族乡 3 个村正常办公运转，为村委会提供办公经费补助，改善单位办公条件，使干部更好的开展日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村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3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15 人	计划标准	1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村民纠纷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村委会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村民纠纷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村办公用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标准	≤19 万元/个村	预算支出标准	19 万元/个村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民人数	≥3000 人	计划标准	3000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村委会服务效率	大力提升	计划标准	大力提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比例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4 年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吕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按办字【2022】35 号文件要求，为贯彻落实区州县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部署要求，加强我乡安全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治理我乡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现申请 5 万元用于安全隐患整改，应急救援物资储备，购买消防器材，组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及安全隐患排查等支出，项目的实施可防止生产损失，减少安全事故发生，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应急救援及消防物资数量	≥3 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应急救援及消防物资储备成本	≤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隐患整改成本	≤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成本	≤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降低率	≥1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生产政策宣传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大南沟乌孜别克族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2 月 20 日